

福州理工学院

福理工学〔2023〕22号

关于做好2023届优秀毕业生评选工作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

根据《福州理工学院优秀毕业生评选办法（修订）》（福理工综〔2021〕189号）文件精神，现将学校2023届优秀毕业生评选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选范围

全体2023届本专科毕业生。

二、优秀毕业生评选的基本条件

（一）具有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努力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二）关心时事，遵纪守法，热爱祖国，品德优良。在校期间，遵守学校各项规章制度，各方面能起到模范带头作用，无违纪行为，在申、还助学贷款和就业过程中诚实守信。

（三）热爱所学专业，学习认真刻苦，在校期间未出现重修，学生每学年综合素质测评成绩在本班级学生中排名居前30%，毕业设计（论文）成绩良好及以上，可正常获得毕业证书

和学位证书。

（四）积极参加文体活动，身心健康，《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大学四年的体测总成绩需合格。

三、优先推荐条件

（一）获得国家奖学金或“五四青年奖章”“新长征突击手”“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优秀共青团干部”“优秀共青团员”等市级及以上荣誉称号，即可获得优秀毕业生推荐资格。

（二）获得省级及以上专业类竞赛、“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竞赛、“挑战杯”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挑战杯”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三等奖（铜奖）以上；在省级以上CN刊物以第一作者发表学术论文者，即可获得优秀毕业生推荐资格。

（三）积极就业，响应国家号召，参加“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福建省大学生志愿服务欠发达地区计划”“福建省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高校毕业生服务社区计划”等项目，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

四、不得参评的情况

（一）在校期间因违反校规校纪，受纪律处分或通报批评者，不得参加评选。

（二）在申、还助学贷款和就业过程中不守信用者，不得参加评选。

（三）在校期间毕业设计（论文）、毕业实习等成绩未达到

“良好”及以上者，不得参加评选。

（四）不能正常获得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者，不得参加评选。

五、评选比例

优秀毕业生评选名额原则上为各二级学院应届毕业生总数的10%以内。

六、评选方法

优秀毕业生由各二级学院评审小组根据优秀毕业生评选条件提出候选人名单，并征求有关任课教师意见，经所在班级民主评议和二级学院党政联席会议研究同意后，报学生工作处审核，报学生工作指导委员会审定。

优秀毕业生评选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须经二级学院和学校两次公示，以充分征求广大师生的意见。

（一）时间节点

1. 学生个人申报：5月4日 - 6月1日

2. 学院审核及公示：6月2日 - 6月8日

（学院审核完成后，应进行不少于3个工作日的公示）

3. 学校审核及公示：6月9日 - 6月15日

（二）材料报送

1. 学生个人申报至所在二级学院，申报时需提供附件1《福州理工学院2023届优秀本专科毕业生登记表》及个人获奖材料与各类证书的扫描件（所提供的扫描件要求原图无水印，jpg格

式，以“证书/奖项名称+学生姓名”命名）。

2.各二级学院公示无异议后，由各二级学院整理信息汇总至附件2《福州理工学院2023届优秀本专科毕业生汇总表》，同时将学生个人申报材料按本专科以及学生姓名分文件夹存放。并于2023年6月8日15:00前以学院为单位将电子材料打包发送至邮箱：shc10675@gmict.com，纸质材料以学院为单位报送至学生工作处，联系人：宋老师，联系电话：0591-62990019。

七、表彰及奖励

经学校批准的优秀毕业生，学校统一发文表彰，授予“优秀毕业生”荣誉称号，颁发荣誉证书，相关材料载入本人档案，并可向用人单位优先推荐。

- 附件：1.福州理工学院2023届优秀本专科毕业生登记表
2.福州理工学院2023届优秀本专科毕业生汇总表



附件 1

福州理工学院 2023 届优秀本专科毕业生登记表

学院:

专业: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姓名		性别		政治面貌		照片
学历层次		民族		出生年月		
毕业去向		英语(程度)				
计算机(程度)		个人特长				
在校任职情况				联系电话		
家庭详细地址						
个人简历	年月至年月	在何地何校学习或工作				
主要表现 及 优秀事迹						
在校期间 奖惩情况						

学 业 情 况	学 年	第一学年	第二学年	第三学年	第四学年
	学业成绩 排名				
	综合测评 排名				
毕业论文（设计）题目				毕业论文（设计）成绩	
辅 导 员 审 批 意 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辅导员签名： 年 月 日</p>				
学 院 审 批 意 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学院负责人签名（学院公章）： 年 月 日</p>				
学 工 处 审 批 意 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公章： 年 月 日</p>				
学 校 审 批 意 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公章： 年 月 日</p>				

注：本表正面所列项目由毕业生本人填写，学校负责审核。背面所列项目由学校相关部门负责填写。本表一式两份，双面打印，一份归入本人档案，一份学校保存。

附件 2

福州理工学院 2023 届优秀本专科毕业生汇总表

学院（盖章）：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学历层次	学院	姓名	学号	性别	专业	辅导员

注：优秀毕业生汇总表电子版以 excel 文件格式报送。

(此页无正文)